

喀什地区第一人民医院融媒体 制作服务合作协议

甲方：喀什地区第一人民医院（以下简称甲方）

乙方：新疆潜望镜文化发展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乙方）

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及鼎建管理有限公司招标编号：KDYRMTFWXM-2025-02 对喀什地区第一人民医院融媒体服务二次招标文件要求，甲乙双方经友好协商，甲方向乙方订购融媒体服务，为明确双方责任和权力，特签订本合同，共同遵守。

一、合作内容

自协议签订之日起甲方成为乙方的融媒体战略合作单位，乙方应自协议签订之日起1年内按照本协议约定内容为甲方提供相应的服务。

二、甲乙双方的权利和义务

（一）甲方权利义务

1. 甲方应当按照本协议约定，按时向乙方支付设计制作服务费。
2. 甲方应积极参与乙方组织的活动，对乙方的发展提出建议。
3. 甲方有权对乙方所提供的服务内容，提出要求或整改意见，乙方应在甲方指定时限内完成相应工作。如乙方未能按照本协议约定期限或甲方指定时限履行完毕相应义务，则甲方有权委托第三方代为履行，由此产生的一切费用及风险均由乙方自行承担。
4. 乙方所采写的服务内容，必须经过甲方初审并获得甲方的书面认可文件，否则甲方有权对乙方所提供的服务内容不予认可。
5. 为本协议的履行，如甲方向乙方提供了任何材料或文件，乙方均应在接到甲方通知，或本协议终止或解除后3日内全部归还，否则视为乙方未履行完毕基于本协议项下义务，甲方有权延迟付款，直至乙方完全履行。

（二）乙方权利义务

1. 本协议履行期限内，乙方应为甲方在国家卫生行业等新媒体平台上提供12次宣传稿件制作服务（包括但不限于采写、编辑设计、制作服务）；在自治区级新媒体平台完成60次宣传制作服务（包括但不限于采写、编辑设计、制作服务）。



2. 本协议履行期限内，乙方应为甲方在国家级卫生健康行业专业媒体上提供 10 次宣传稿件采写制作服务(200-300 字/次)，内容由报社编审。
 3. 本协议履行期限内，在国家级卫生健康行业专业媒体官网提供 12 次宣传稿件采写制作(500-1500 字/篇)。
 4. 本协议履行期限内，乙方应为甲方完成医院策划工作亮点深度宣传稿件制作服务 1 次，规格为 1/4 黑白版(2000 字以上)，内容由报社编审。
 5. 乙方至少安排两名驻点人员在院长期开展工作，负责医院全年官方微信采写、编辑、排版、设计、制作服务，有效期 1 年。
 6. 本协议履行期限内，乙方为甲方在新华社、中国新闻社、人民网等主流新媒体平台，进行宣传稿件采写制作 30 次。
 7. 深入挖掘医院在促进公立医院高质量发展中的优秀做法、优质经验，在全国主流卫生健康媒体开展主题推广，并提供 1 次版面设计和物料制作等服务，在《健康报》刊出。
 8. 为医院提供“公立医院高质量发展促进行动”二分之一版面的采写、编辑、制作等工作，在《健康报》刊出。
 9. 深入挖掘医院在促进公立医院高质量发展中的优秀做法、优质经验，协助医院优化材料，推荐相关评选工作，上报活动领导小组。
 10. 拍摄制作健康科普短视频 10 部，在健康报新疆融媒体中心、健康新疆等新媒体平台刊发。
 11. 拍摄制作优势专科短视频 10 部，在国家级卫生健康专业媒体上刊发。
 12. 乙方需每月 5 日前向甲方提交服务进度报告。
- ### 三、费用缴付
1. 为本协议的履行，甲方应向乙方支付设计制作服务费(含税) ¥ 798,000.00 (人民币大写：柒拾玖万捌仟元整)。该费用为履行本协议项下所有义务的全部费用，除本费用外为本协议的履行甲方无需另行再向乙方支付任何其他费用。
 2. 甲方付款前，乙方应向甲方开具等额有效的增值税发票，否则甲方有权不予支付相应款项直至乙方提供合格发票，且不承担延迟付款责任。发票认证通过是付款的必要前提之一。
 3. 履约保证金 (1) 签订合同前 5 日历日，乙方以保函或银行转账的方式向甲方提供

合同总价 5% 的履约保证金。如乙方未予及时提供则甲方有权解除合同并要求乙方应向甲方支付合同总价款 5% 的违约金。（2）履约保证金的退还方式：该履约保证金在服务履行完毕且无违约行为后 15 日内无息返还（采用保函形式的，保函有效期至当年合同履行完毕，退还保函原件）。但在甲方完成对乙方服务最终验收合格之前，乙方未履行本合同项下约定的责任和义务所需承担的违约金、赔偿金及其他费用，甲方有权直接从该履约保证金中扣除，当该履约保证金不足以扣除的，甲方有权从任何一笔需向乙方支付的货款中扣除；当该履约保证金有剩余的，则由甲方退还剩余的履约保证金。

甲方开票信息：

名称：喀什地区第一人民医院

纳税人识别号：12653100458045171C

开户行：农行喀什迎宾大道支行

账号：30475501040000195

4. 甲方应在本协议签订且乙方提供合法有效发票后，于 9 月 15 日向乙方支付合同总额的 20%，即人民币 159,600 元（大写：壹拾伍万玖仟陆佰元整）；待乙方完成合同约定服务量的 50% 并通过甲方书面验收后，甲方向乙方支付合同总额的 30%，即人民币 239,400 元（大写：贰拾叁万玖仟肆佰元整）；待乙方完成合同约定的 80% 服务量，通过甲方书面验收且完成最终验收后，甲方向乙方支付合同总额的 30%，即人民币 239,400 元（大写：贰拾叁万玖仟肆佰元整）；待乙方完成合同约定的全部服务量，甲方向乙方支付合同总额的 20%，即人民币 159,600 元（大写：壹拾伍万玖仟陆佰元整）。

5. 乙方应对其所提供的账户信息的准确性、安全性、可靠性负责，因账户信息错误造成的损失，由乙方自行承担。具体账户信息如下：

账号：3002010209200372653

开户名：新疆潜望镜文化发展有限公司

开户行：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乌鲁木齐中山路支行

税号：91650103MA79KH1L12

6. 如乙方有任何违约行为或造成任何损失，甲方有权从协议价款中直接扣除违约金或损失，若扣除的协议价款不足以弥补甲方损失，乙方应予以补足。同时，对于乙方须额外向甲方支付的费用，乙方应自接到甲方通知后 3 日内支付，否则乙方需以应付而未付的金

额为基数，按全国银行间同业拆借中心公布的一年期贷款市场报价利率（LPR）向甲方支付违约金。

四、廉政和反腐败条款

1. 反不正当竞争条款

甲乙双方均承诺其未曾也不会就本协议的履行，获取不正当竞争优势和利益，包括但不限于不正当地协助对方获得或维持业务；以任何形式直接或间接地支付、承诺、授权、批准或提议支付任何款项或转让任何有价物；采取促进任何付款或转让任何有价物的任何行动。

2. 反商业贿赂条款

甲乙双方均要对业务活动中的参与人员廉洁情况进行监督。甲乙双方在业务活动过程中发现双方人员有不廉洁的行为，应及时采取措施，终止其不廉洁行为的继续发生，并及时向对方领导或纪检监察部门举报。

五、违约责任

1. 如乙方未能在本协议约定或甲方指定的时限内履行完毕相关义务，每逾期 1 日，乙方应以本协议总价款为基数，按本合同价款总额的 0.3% 向甲方支付违约金。累计逾期 15 日以上时，甲方有权解除本协议，并要求乙方按照本协议总价款的 30% 支付违约金。其中，对于甲方所提出的整改要求，如乙方整改 2 次以上仍未能符合甲方要求，则视为乙方无履约能力，甲方有权解除本协议，并要求乙方按照本协议总价款的 10% 支付违约金。

2. 除本协议约定情形外，甲方未按照本协议约定支付款项的，每逾期一日，甲方应以应付未付款额为基数，按照全国银行间同业拆借中心公布的一年期贷款市场报价利率（LPR）计算，向乙方支付违约金。

3. 乙方如违反保密条款，则甲方有权解除本协议，并要求乙方按照本协议总价款的 10% 支付违约金。

4. 如乙方擅自解除或终止本协议，则乙方应按照本协议总价款的 10% 向甲方支付违约金。

5. 未经甲方书面许可，乙方不得擅自将基于本协议项下义务转托第三方，否则甲方有权解除本协议，并要求乙方按照本协议总价款的 10% 支付违约金。

6. 乙方所提供的相应服务，不得侵犯任何第三方的合法权益，否则由此产生的全部责

任均由乙方承担。如因此给甲方造成损失，则甲方可向乙方进行全面追偿，包括但不限于甲方为此实际支出的费用、诉讼费、律师费等。

7. 因乙方或乙方工作人员(含指派人员)的任何不当或违约行为所导致的损害赔偿或违约责任，均由乙方承担全部责任。如因此给甲方造成损失，则甲方可向乙方进行全面追偿，包括但不限于甲方支出的费用、诉讼费、律师费等。

8. 任何一方按照前述约定要求违约方支付违约金的同时，仍有权要求违约方继续履行协议、采取补救措施，并有权按照己方实际损失情况要求违约方赔偿损失；任何一方按照前述约定要求解除本协议的同时，仍有权要求违约方支付违约金和按照己方实际损失情况要求违约方赔偿损失；且守约方行使的任何权利救济方式均不视为其放弃了其他法定或者约定的权利救济方式。

9. 乙方未按约定归还甲方材料的，甲方有权暂停支付剩余款项直至材料归还。

10. 若乙方违反本合同约定的其他义务的，每违约一次，乙方应当按本合同价款总额的 5%向甲方支付违约金，累计违约 3 次的，甲方有权单方解除合同并要求乙方按本合同价款总额的 10%支付违约金。

六、知识产权

1. 乙方根据本协议为甲方提供的服务所产生的作品，甲方享有全部知识产权及版权，乙方仅限为本协议目的使用。

2. 甲方提供的内容素材(包括医学文献、稿件、图片等)侵犯他人知识产权或其他权益的，由甲方承担全部责任，与乙方无关。未经甲方书面同意，乙方不得将合作成果用于其他商业用途，违者按合同总额 10%支付违约金。

3. 乙方处理甲方数据需符合《数据安全法》，发生数据泄露的，乙方应承担全部责任。

七、不可抗力的约定

1. “不可抗力”指超出本协议双方控制范围的、无法预见并且无法避免或无法克服的事件，该事件使得本协议一方部分或者完全不能履行本协议。这类事件包括但不限于流行病、地震、台风、洪水、火灾等自然灾害，政府行为、法律规定，以及其他任何无法预见、避免或控制的事件。

2. 不可抗力的后果

如果发生不可抗力事件，受不可抗力影响的一方在本协议项下义务在不可抗力造成影

响的期间自动中止，并且其履行相关义务的期限自动延长，延长期间为中止的期间，该方无须为此承担违约责任。除本协议约定情形外，因任一方延迟履行相关责任后发生不可抗力的，不能免除其责任。

3. 提出受不可抗力影响的一方应及时书面通知对方，并且在随后的十五(15)日内向对方提供不可抗力发生以及持续期间的充分证据，否则相对方有权对不可抗力的发生不予认可。提出受不可抗力影响的一方还应尽一切合理的努力排除不可抗力。

4. 发生不可抗力，双方应立即进行磋商是否变更或解除协议，寻求一项公正的解决方案，并且要尽一切合理的努力将不可抗力的影响降至最小。

八、争议解决

如发生争议，甲乙双方需友好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双方均可向甲方所在地人民法院提起诉讼。任何一方不履行或不完全履行本协议约定条款的，守约方为维护其合法权益，向人民法院提起诉讼产生的律师费、保全费、诉讼收费、公证费、鉴定费等相关合理费用由违约方承担。

九、保密条款

甲乙双方对合作过程中知悉的对方商业秘密，未经对方书面同意，均不得向任何第三方进行泄露，或自身进行利用或使用，除非有明显的证据证明该等信息属于公知信息或者事先得到对方的书面授权。该保密义务在本协议终止后仍然继续有效。任何一方因违反保密义务而给对方造成损失的，均应当赔偿对方的相应损失。

十、送达条款

本协议签署处载明的通讯地址系双方文件往来、法院送达诉讼文书的地址，因载明的通讯地址有误或未及时告知变更后的地址，导致相关文书及诉讼文书未能实际被接收的、邮寄送达的，相关文书及诉讼文书退回之日即视为送达之日。

十一、附则

1. 本协议一式六份，自双方盖章之日起生效，如系授权代表人签署协议需出示有法律效力的书面委托书和身份证明，协议签订日期以各方中最后一方签署并加盖公章的日期为准。

2. 本协议一式六份，甲方四份，乙方两份，具有同等的法律效力。

3. 本协议未尽事宜，双方应友好协商，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与本协议具有同等效力。

4. 本合同正文不详之处，以招标文件、投标文件及招标会议上的答疑记录为准。

5. 本协议为清洁打印文本，任何修改和补充、任何非打印的文字或图形均须经甲乙双方书面确认，否则不产生约束力。

6. 甲方指定 冯家乐（联系方式：17399289466）为联络人；乙方指定夏莉涓（联系方式：18699169256）为联络人。甲乙双方所指定联络人为本协议履行所做出的任何意思表示及所签署的任何文件均代表甲乙双方的真实意思表示，如需更换联络人或其联系方式甲乙双方均需提前三日以书面形式告知相对方，否则造成的一切不利后果均由未按约告知方自行承担。

附件：

附件 1《服务项目价格明细表》

（以下为本协议签署处）

甲方（盖章）：喀什地区第一人民医院

法定（授权）代表人（签字）：

通讯地址：喀什市迎宾大道 120 号

联系方式：17399289466

苗张
印新

签署日期：2025 年 月 日

乙方（盖章）：新疆潜望镜文化发展有限公司



法定(授权)代表人(签字):

通讯地址: 乌鲁木齐市克拉玛依东街 469 号 3 层办公 1 区 3A-0807

联系方式: 15699206690

签署日期: 2025 年 月 日

附件1:

喀什地区第一人民医院融媒体服务项目价格明细

序号	名称	服务内容围	数量	单价(元)	总价(元)
1	文稿发布类	医院宣传内容的采写、编辑设计，在国家级卫生健康行业新媒体平台完成宣传稿件制作，12 次/年；在自治区级新媒体平台完成采写、编辑、设计制作宣传 稿件，60 次/年。	72 篇次	4000	288000
2	文稿发布类	国家级卫生健康行业专业媒体宣传稿件采写制作，10 次/年（200~300 字/篇）	10 篇次	4000	40000
3	文稿发布类	国家级卫生健康行业专业媒体官网宣传稿件采写制作，12 次/年（500~1500 字/篇）	12 篇次	20000	240000
4	文稿发布类	医院工作亮点深度宣传稿件，在国家级卫生健康行业专业媒体的制作服务，1 次/年（1/4 黑白 版，2000 字以上）	1 版次	20000	20000
5	文稿发布类	医院全年官方微信采写、编辑、排版、设计、制作服务，且至少两名驻点人员在院长期开展工作，有效期 1 年	≥2 人	45000	90000
6	文稿发布类	在新华社、中国新闻社、人民网等主流新媒体平台，进行宣传稿件采写制作，30 次/年	30 篇次	3000	90000
7	文稿发布类	深入挖掘医院在促进公立医院质量发展中的优秀做法、优质经验，在全国主流卫生健康媒体开展主题推广，并提供版面设计和物料制作等服务，1 次/年	1 次	10000	10000
8	文稿发布类	为医院提供“公立医院高质量发展促进行动”二分之一版面的采写、编辑、制作等工作	1 版次	20000	20000
9	文稿发布类	深入挖掘医院在促进公立医院高质量发展中的优秀做法、优质经验，协助医院优化材料，推荐相关评选工作，上报活动领导小组	1 次		赠送
10	视频发布类	拍摄制作健康科普短视频 10 部，在健康报新疆融媒体中心、健康新疆等新媒体平台刊发	10 部		赠送
11	视频发布类	拍摄制作优势专科短视频 10 部，在国家级卫生健康专业媒体上刊发。	10 部		赠送
合计：					798000